范县农业农村局(范县乡村振兴局)2025年范县布 鲁氏菌病强制免疫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 范采磋商-2025-35

采 购 人: 范县农业农村局

代理机构: 天马盛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10月

目 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5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6
第四章评审办法	15
第五章合同草案	21
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一、**采购项目名称**: 范县农业农村局(范县乡村振兴局)2025年范县布鲁氏菌病强制免疫服务项目。
 - 二、**采购项目编号**: 范采磋商-2025-35
 - 三、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650000元。

四、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文件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给予中小微型企业供应商的投标报价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参与评审,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见磋商文件附件)
- 2、监狱企业视同中小型企业,享受中小型企业同等政策待遇。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3、没有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投标总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总价参与评审。
- 4、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五、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内容:全县牛、羊布鲁氏菌病强制免疫。
- 2、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 3、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4、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5、服务质量: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并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 6、包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1个包。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是。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6) 125号)要求,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 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参加本项目。由评 审小组在评审结束前通过评审系统在线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负责保留查询信息。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页和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及法人印章)。
 - 4、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实行资格后审。

七、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磋商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温馨提醒: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增加电子营业执照扫码登录入口,各交易主体可以申请电子营业执照,通过电子营业执照小程序扫码登录交易平台参与濮阳市政府采购活动。操作手册见:

https://puyang.zfcg.henan.gov.cn/puyang/content?infoId=1735615200032266&channelCode=H701001。

- 1、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 2、地点: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pvsggzv.cn/)。
- 3、方式: 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pysggzy.cn/)下载磋商文件。

注:供应商信用信息录入: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pysggzy.cn/)按照《 濮阳市主体库操作流程以及注册信息介绍》要求完成企业信息录入。

4、售价: 无

八、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0月2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开标室

九、响应文件的开启时间及地点

- 1、时间: 2025年10月2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 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开标室
- 3、本次交易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投标人(供应商)不需到现场参加开标活动。实行网上开标、远程解密及网上提交二次报价。各投标人(供应商)需要自备计算机且保证网络畅通,能够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www.pysggzy.cn/(注:使用IE浏览器)。插入CA数字证书打开投标人界面,参加网上开标。各投标人(供应商)需通过网络密切关注项目交易全过程,所有交易环节材料均依据电子文件为准。

远程解密及提交二次报价时间: 远程解密(解密时间自开标时间始30分钟结束)、提交二次报价(自下达二次报价命令始30分钟结束),由于投标人(供应商)错过解密、报价时间或其他自身原因导致远程解密不成功或者二次报价不成功,责任均由投标人(供应商)自行承担。给各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带来不便,请谅解。

十、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濮阳市政府采购网》、《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五个工作日。

十一、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范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 范县新区德政街西段南

联系人:桑勇

联系方式: 1393938771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天马盛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中华世纪城B座1402室

联系人: 孟田田

联系方式: 1378136349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孟田田

联系方式: 13781363490

发布人: 天马盛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 2025年10月15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2025年对全县应免牛、羊进行布鲁氏菌病强制免疫服务。根据全县上季度实际防疫数量以及预估当年增长数量,牛每年应防约22000头,羊每年应防约64000只,由于养殖数量有不确定性,以实际防疫数量为准。

品种	数量(头、只)	单价(元)	总价(元)
牛	22000	15	330000
羊 64000		5	320000
总金额			650000.00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名称: 范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 范县新区德政街西段南
1. 1. 2	采购人	联系人:桑勇
1.1.2		联系方式: 13939387719
		名称:天马盛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开发区中华世纪城B座1402室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 孟田田
1. 1. 3	大州八里小四	联系方式: 13781363490
1. 1. 4	项目名称	范县农业农村局(范县乡村振兴局)2025年范县布鲁氏菌病
1.1.4	·	强制免疫服务项目
1. 1. 6	服务地点	范县
1. 2. 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1. 2. 2	采购预算金额	650000元
1. 2. 3	采购项目性质	服务
1. 3. 1	采购内容	全县牛、羊布鲁氏菌病强制免疫
1. 3. 2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1. 3. 3	服务质量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并且满足采购人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
1. 4. 1	供应商资质条件	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濮阳市政
		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
		无需再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2、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
		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6〕125号)要求,被列
		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
		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
		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
		名单"栏目中有失信等负面信息的潜在供应商,将拒绝其
		参加本项目。由评审小组在评审结束前通过评审系统在线
		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并负责保留查询信息。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
		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需
		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查询页和承诺书,承诺
		书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及法人印章)。
		4、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和违法分包,
		实行资格后审。
1 1 0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	7 14 55
1. 4. 2	磋商	不接受
1. 9. 1	现场考察	不组织
1. 9. 5	答疑会	不召开
1.10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偏差	不允许
1. 12	方案	不接受: 首次响应文件只允许一个报价方案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	
2. 1	的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的补充文件(如有)、投标答疑纪要(如有)
2. 2. 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	投标截止时间5天前,网上发布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投标人
	性磋商文件	0

2. 2. 2	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发出的形式	在原公告媒体发布澄清公告。
2. 3. 2	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 发出的形式	在原公告媒体发布变更公告。
3. 2. 3	报价方式	固定总价
3. 3. 1	磋商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3. 4. 1	磋商保证金	不收取
3. 5. 3	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 件要求	按磋商文件要求
3. 5. 4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	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必须进行电子签章并加签供应商机构CA
J. J. 4	要求	数字证书、法定代表人个人CA数字证书。
4. 1. 1	响应文件加密要求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的要求加密响应文件
4. 2. 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	见公告
4. 2. 1	止时间	
4. 2. 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地 点	见公告
4. 2. 3	是否退还磋商响应文 件	否
5. 1	开启时间和地点	见公告
5. 3. 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委员会: 共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专家2人。技术类专家的确定方式: 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 3. 3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 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 1-3人
5. 9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10. 1	招标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通知规
		定的收费标准收取,由中标人支付。
10.2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 属行业	农、林、牧、渔业
11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1、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GEF 格式),电子投标文

		件在网上进行上传。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
		供应商)登陆交易平台后,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
		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
		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供应商)错峰上传,投标
		文件制作详细操作可参"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pysggzy.cn/)"阅办事服务—操作指南投标文件
		制作操作指南)。投标人(供应商)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
		时间前应自行在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内添加
		并提交发布与投标活动相关的资质、业绩、人员等内容,以
		便评委会查看核对。注:为保证投标文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
		时间顺利递交,请投标人事先熟悉网上开标程序。
		2、未按以上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正
		常打开的,按废标处理。
		采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12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
		法权益。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
13		购人或者评审小组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
		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评审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
		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
14	对评审小组成员的纪	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审小组成员应当
	律要求	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
		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
		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
15	I	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
	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

		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
		行。
16	询问和质疑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
		执行
17	付款方式	以签订合同为准
磋商文件	中若出现释义不明处,	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1、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项目要求、磋商程序、评定成交标准、付款方式和合同条款。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招标项目基本内容及要求

第三章供应商须知

第四章评审办法

第五章合同草案

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2、供应商磋商文件的编写
- (1)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本次采购活动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平台,进行信息发布、磋商文件的获取、投标文件的制作以及递交、开标、评标、结果公示实行全程电子化。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录《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pysggzy.cn/)获取电子磋商文件及其它资料。

- (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以使其对本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
- 3、报价应为项目最终报价,需方只承担报价,不承担报价以外的任何费用。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任何有选择性品牌、选择性报价、低于成本价或者高于市场价(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均被视为无效报价。
 - 4、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5、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将被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1) 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磋商文件的。
- (2)供应商恶意串通(标书出现雷同、加盖非本公司公章等)、提供虚假材料、不填写数据或未加盖单位公章造成废标者。
 - (3) 成交供应商因其自身原因在接到成交通知书未能按规定时间与需方签订合同。
- (4)入围供应商出现明显背离市场价格的纳入不良记录、列黑名单,接受监督管理部门的处罚。

- 6、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3) 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 供应商须逐条响应以上内容。

7、磋商文件的规定

电子投标文件须按照编制系统操作说明制作完成,并按要求进行签章。

- 8、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文件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 9、磋商文件的递交
- (1) 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pysggzy.cn/),将已固化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通过网上递交的方式在投标专区自行 递交,并确保递交成功(为保证文件正常递交,请投标人错峰上传)。
- (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投标无效。
 - 10、递交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磋商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与磋商开始时间见采购公告。

11、迟交的磋商文件

采购方将拒绝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磋商文件。

12、磋商文件解密

网上解密,投标人凭企业机构数字证书登陆《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s://pysggzy.cn/) 按时解密。

- 13、磋商程序
- (1) 竞争性磋商可以根据项目情况采取多轮磋商,天马盛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在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组织磋商,由磋商小组依次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 (2)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报价,报价不得超出公告公示预算价,超出预算价的供应商报价视为实质性不响应,不得进行下一轮磋商。
- (3) 磋商小组对上一轮磋商中所提出的问题与供应商进行下一轮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内容均没有实质性改变的,响应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通过电子采购(投标)系统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不能超过上一轮报价,在规定时间内未按规定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磋商,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2家。
- (4)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5)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内容。

14、磋商小组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点组建磋商小组,专家2名和采购人代表1名共同组成磋商小组,其中专家的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专家由招标人在开标前通过濮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15、成交原则

- (1) 磋商小组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待每个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2) 磋商小组对资格性审查合格的投标人进行评价,满足磋商文件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即为合格投标人,磋商小组对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按照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依法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过限价的按废标处理。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
 - 16、供应商应自行承担自身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17、保密及其他注意事项

- (1) 在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的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 (2)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磋商结束后,凡与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磋商情况扩散出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3) 不向未成交方解释未成交原因,不退还磋商文件。

18、成交通知

磋商结束后由天马盛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签发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 合同的依据。

19、签定合同

根据成交通知书在约定的时间、地点与需方签定合同。

20、付款方式: 以签订合同为准。

附件1: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四章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资格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资格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
	资		开标结束后,磋商小组应通过"信用中国"
	格		网站 (www.creditchian.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
1.1	评	信用要求	www.ccgp.gov.cn) 进行信用查询,被列入"失信被执行
	审	10/11/2/11	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
	标		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并打印
	准		保存查询证明(供应商不再提供)。
		其他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注:供应商对其提供的相关证件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时不要求提供原件但上传系统中的原件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符合性审查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一致
		报价函签字或盖章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2	性评	服务期限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审标准	采购内容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服务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有效期	自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其他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注:供应商对其提供的相关证件及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评标时不要求提供原件但上传系统中的原件扫描件均需加盖单位电子签章。

对通过资格及符合性审查的磋商响应文件才能进行详细评审。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报价部分: 30分
	分值构成	(2) 商务部分: 25分
	(总分100分)	(3) 技术部分: 45分
报价评分 标准	报价得分 (3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30分)	(80),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报价)×30%×100
商务部分	类似业绩(10)	供应商自2022年1月1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业绩,每 提供一份得5分,最多得10分。提供服务合同。
评分标准		有2名以上执业助理兽医师以上资质或畜牧兽医及相关专业中等以上学
(25分)	项目服务小组	历的技术人员得10分,每增加一名执业助理兽医师以上资质或畜牧兽医
(20))	(15分)	及相关专业中等以上学历的技术人员的得5分,最多得15分。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45分)	项目服务方案(35分)	1、项目实施计划(6分) 针对该项目设定实施计划(至少包括工作进度等)的,方案内容全面完整、计划科学合理可靠的得6分;针对该项目设定实施计划(至少包括工作进度等)内容基本可行性,方案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合理,得4分;针对该项目设定实施计划(至少包括工作进度等)的方案内容不全面、计划不合理,得2分。缺项得0分。 2、服务方案(6分) 针对该项目设定专门的服务方案的,方案内容详实,方案科学、合理、安全,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得6分;针对该项目设定专门的服务方案的,方案内容基本详实,方案基本科学、合理、安全,基本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得4分;针对该项目设定专门的服务方案的,方案内容不详实,考虑欠缺,措施不到位,不能够满足招标的需要得2分。缺项得0分。 3、项目的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6分) 针对该项目设定有专门的项目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的,方案内容全面完整、计划科学合理可靠的得6分;针对该项目设定有专门的项目档案管

理措施和方法的,方案内容基本完整、计划基本科学合理可靠的得3分;针对该项目设定有专门的项目档案管理措施和方法的,方案内容不全面、计划不合理的得1分。缺项得0分。

4、成果质量控制及保障措施(6分)

成果质量控制及保障措施具有可行性,方案内容全面完整、计划科学合理可靠,得6分;成果质量控制及保障措施基本可行性,方案内容基本全面、计划基本合理,得3分;成果质量控制及保障措施不可行性,方案内容不全面、计划不合理,得1分。缺项得0分。

5、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措施(6分)

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 控制及应急措 施得力,优于采购需求,得6分。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 理措施基本齐全,风险控制要 点定位基本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 措施基本可行,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3分。突发事件及风险防控管理 措施不齐全,风险控制要点定位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勉强 可行,得1分。缺项得0分。

6、服务方案中防疫人员的人身保护(5分)

服务方案中防疫人员的人身保护内容完整全面、合理,优于采购需求, 得5分。

服务方案中防疫人员的人身保护内容基本完整全面、合理,满足采购人的采购需求,得3分。服务方案中防疫人员的人身保护内容基本完整全面、合理性一般,勉强满足采购需求,得1分。缺项得0分。

服务承诺(10 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作出的有利于项目实施的承诺、防疫后期服务等内容 ,编制完整详细 且合理可行,得10分;编制较完整、较合理可行,得6 分;编制不够完整、不够合理,可行性一般,得3分;编制不完整、不 合理,可行性差,得1分。缺项得0分。

2、详细评审表

1. 评审办法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 性要求且最终确定采购需求和在规定时间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且按照评审 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为成交候选人的评审方法。

- 2. 评审标准
- 2.1初步评审标准
- 2.1.1资格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1.2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分值构成
- (1)报价得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2.2评分标准
- (1)报价得分标准: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2) 技术部分标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部分标准: 见评审办法前附表;
- 3. 评审程序
- 3.1. 初步评审
- 3.1.1磋商小组依据本章评审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 初步评审,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 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文件无效。
- 3.1.2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要求供应商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
- (1)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 (2)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采用 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不确认的, 其响应文件无效。
- 3.2详细磋商

- 3.2.1磋商小组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为交易平台默认顺序进行磋商,在磋商中,磋商双方可以就磋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合同草案条款等进行实质性磋商,但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3.2.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 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3.2.3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 3. 2. 4竞争性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培训方案或服务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3家以上供应商的培训方案或者服务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3. 2. 5竞争性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 3.2.6最后报价(二轮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注: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
- 3.2.7情况特殊,经磋商小组根据磋商现场情况,可以要求供应商适当进行多轮报价。
- 3.2.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3.3详细评审
- 3.3.1磋商小组按本章评审方法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得分。
- (1) 按本章第2. 1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报价得分计算出得分A;
- (2) 按本章第2. 2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2. 3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商务部分计算出得分C。
- 3.3.2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3.3.3供应商得分=A+B+C。

- 3. 3. 4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3.4 响应文件的澄清
- 3.4.1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3.4.2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3.4.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5 评审结果

- 3.5.1除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人外,按照各评审专家评审综合得分的算术平均值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
- 3.5.2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审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五章合同草案

(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仅供参考)

甲方:
乙方:
根据甲方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实施的
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经甲
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购买服务的内容及期限
1、甲方以(政府采购方式)采购投标人提供的以下服务:
内容包括:。
2、本合同项目下的服务期限为:
自年月 日至年月 日止,共计 天。
3、服务地点:。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合同服务费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元(Y元)。
第三条 服务质量标准为:
第四条 验收方及验收标准
第五条 服务受益方评价标准及方法
第六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
第七条 付款方式
由甲方以方式付款。
注:根据招标文件要求选择以下任一种付款方式
1、一次性付款:
投标人履约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 日内,一次性支付全部服务费。
2、分期支付:
(1) 按年/按季度/按月支付等额的服务费;

- (2) 合同签订后____ 日内, 甲方向投标人支付_____元(或服务费总额的____%); 在交付服务成 果后____ 日内,支付服务费总额的____%。
- (3) 按进度支付服务费:
- 1) 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并提交服务实施方案后__天内 ,甲方应将总服务费的__%付给乙方。
- 2) 第二次付款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投标人已经准备好,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投标人。
- 3)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__%,甲方应在投标人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_____日内付给投标人。

第八条 违约责任

- 1、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投标人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的违约金。
- 2、投标人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提供服务 , 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__%的数额向 甲方支付违约金; 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 由此造成 的甲方经济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 3、未经甲方同意投标人不得私自将该服务转包第三方完成。如私自转包,则处本 合同总价 % 的违约金。
-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 , 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 , 甲方向投标人偿付本合同总价的_%的违约金 。甲方逾期付款 , 则每日按逾期金额的_%向投标人偿付违约金。
- 5、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处理。

第九条 知识产权归属

第十条 保密条款

- 1、投标人对甲方提供的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不得向项目无关单位和 个人提供有关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 2、甲方有义务保护投标人的知识产权,未经投标人同意,甲方对工程咨询单位交付的成果文件、资料不得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投标人有权索赔。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 , 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 由合同签订地法院处理。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1日内向对 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 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合同的终止

- 1、合同期满,双方未续签的;
- 2、投标人服务能力丧失,致使服务无法正常进行的;
- 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现投标人已不符合国办发〔2013〕96 号文件规定的承接 主体应具备的条件,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十四条 税费

此项目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投标人负担。

第十五条 其它

- 1、本合同所有附件及政府采购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六条 补充条款

- 1、谅解与备忘条款:
- 2、双方不可撤销的责任与义务:
- 3、双方约定以下补充条款: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	年月日
2,	本合同订立地点:	

3、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4、本合同一式___份,双方各执___份。

第十八条 合同附件(签定具体合同时,若有附件应注明,并注明附件名称)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供应商(盖章):

地 址: 委托代理人(签字):

电 话: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传 真: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 址:

电话:

传真:

开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帐号:

日期: 年月日 田期: 年月日

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年月日

目录 (自拟)

一、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一)报价函

致: <u>(采购人)</u>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的磋商总报价,计划合
同履行期限年, 按合同约定完成全部	工作。
2. 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按竞争性磋商	文件的规定签订并严格履行合同中的
责任和义务,在签 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	附加条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内容。	
3. 我方己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	,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
关附件。我方完全 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	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磋商有效期为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都	或止之日起 <u>90</u> 日历天。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供应商须 知"第1.4.3项规定的	为任何一种情形。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	与其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
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 受最低价的响应。	
地址:	
电话:	
邮政编码:	
邮箱: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电子签	医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报价函附录(第一轮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采购内容	
采购编号	
	大写:
 磋商总报价	小写:
医问心拟	(供应商应在此填列第一次报价,但以供应商最后一次的磋商
	报价为成交价)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要求	
备注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电子签章)	

日期: 年月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 名:性别: 年龄:	职务:	
系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注:此处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需	由供应商加盖单	位公章。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月日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3	浅	(姓名)系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授村	双委托	(单位名	艺 称)的	(姓名签
字)为我公司签署本项	页目的投标文	件的授权委托人,	以我方名义员	听签署的
项目投标文件的内容。	同时授权委	托该同志代表我公	司参加本项	目的投标、开标
、合同谈判、处理有	关事务等并有	可权签署有关文件 。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 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_ 职务: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电子签	章)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月日

四、服务方案

(格式自拟)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资格要求)

濮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致 (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或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及相 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 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 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 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 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七)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 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年月日

- 注:1.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 2.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六、服务承诺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______(项目名称)_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 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 宴请; 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磋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公司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法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电子签章):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八、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u>(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u>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u>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万元¹,属于<u>(中型企</u>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u>(标的名称)</u>,属于<u>(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u>;承建(承接)企业为<u>(</u>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万元¹,属于<u>(中型企</u>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说明: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号)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 (2020)46号)相关规定。
-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九、其他资料